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20-081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本次监事会。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已获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杜红阳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上述报告未经审计。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专项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3 票,其中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相关承诺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申请豁免承诺事项,充分考虑了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后审慎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上述豁免承诺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3 票,其中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豁免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及相应修改相关文件名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3 票,其中同意票为 3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及相应修改相关文件名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二、备查文件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20-080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已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公司 A 栋 C 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独立董事姚江、张开华、刘炜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温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上述报告未经审计。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需在经营范围内增加"销售塑料制品"及"互联网药品与医疗器械信息服务";公司名称"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后,公司英文名称同步确认为"Thalys Medical Technology Group Corporation."。由于上述事项调整,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

(三)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豁免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3)。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及相应修改相关文件名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由于公司名称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变更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相应地变更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及相应修改相关文件名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 14:30 在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 1310 号公司 A 栋 A 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85)。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共 9 票,其中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备查文件

1、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20-082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在公司经营范围内增加"销售塑料制品"及"互联网药品与医疗器械信息服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修改《经营范围》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需在经营范围内增加"销售塑料制品"及"互联网药品与医疗器械信息服务"。公司对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自动化设备、机电、仪器设备的维护修理;设备租赁;相关产品技术咨询;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医用器械软件开发;生物科技品、医用电子设备及配套消耗品、试剂等进出口业务及批发业务;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实验室科教仪器及耗材的批发兼零售;销售临床及科研用检验仪器、检验试剂、新型诊断试剂、生物技术科研产品。第Ⅰ,Ⅱ,Ⅲ类医疗器械及体外诊断试剂(含医疗器械类和药品类)和耗材的批发和零售。为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提供第Ⅱ、Ⅲ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含体外诊断试剂、冷藏、冷冻库)。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电子智能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自动化设备、机电、仪器设备的维护修理;设备租赁;相关产品技术咨询;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医用器械软件开发;互联网药品与医疗器械信息服务;生物科技品、医用电子设备及配套消耗品、试剂等进出口业务及批发业务;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实验室科教仪器及耗材的批发兼零售;销售临床及科研用检验仪器、检验试剂、新型诊断试剂、生物技术科研产品、塑料制品。第Ⅰ,Ⅱ,Ⅲ类医疗器械及体外诊断试剂(含医疗器械类和药品类)和耗材的批发和零售。为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提供第Ⅱ、Ⅲ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含体外诊断试剂、冷藏、冷冻库)。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电子智能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修改后的经营范围最终以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内容为准。

二、修改《公司章程》

公司名称"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后,公司英文名称同步确认为"Thalys Medical Technology Group Corporation."。

由于上述事项调整,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五条和第十四条,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名称: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halys Medical Technology Group Inc.	第五条 公司注册名称: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halys Medical Technology Group Corporation.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自动化设备、机电、仪器设备的维护修理;设备租赁;相关产品技术咨询;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医用器械软件开发;生物科技品、医用电子设备及配套消耗品、试剂等进出口业务及批发业务;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实验室科教仪器及耗材的批发兼零售;销售临床及科研用检验仪器、检验试剂、新型诊断试剂、生物技术科研产品。第Ⅰ,Ⅱ,Ⅲ类医疗器械及体外诊断试剂(含医疗器械类和药品类)和耗材的批发和零售。为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提供第Ⅱ、Ⅲ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含体外诊断试剂、冷藏、冷冻库)。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电子智能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自动化设备、机电、仪器设备的维护修理;设备租赁;相关产品技术咨询;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医用器械软件开发;互联网药品与医疗器械信息服务;生物科技品、医用电子设备及配套消耗品、试剂等进出口业务及批发业务;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实验室科教仪器及耗材的批发兼零售;销售临床及科研用检验仪器、检验试剂、新型诊断试剂、生物技术科研产品、塑料制品。第Ⅰ,Ⅱ,Ⅲ类医疗器械及体外诊断试剂(含医疗器械类和药品类)和耗材的批发和零售。为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提供第Ⅱ、Ⅲ类医疗器械贮存、配送服务(含体外诊断试剂、冷藏、冷冻库)。计算机软硬件的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电子智能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

三、其他事项

公司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利润产生重大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办理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修改公司章程事项为特别决议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20-084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及相应修改相关文件名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经出席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变更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及相应修改相关文件名称,具体事项如下:

一、名称变更及审议情况

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原名为"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因公司名称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变更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相应地变更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同时对《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二次修订稿)和《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等文件相关名称部分予以修改。

上述事项已经出席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上述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因此本次对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的调整及相应修改相关文件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及监事会审核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变更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对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的变更符合《公司章程》、《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二次修订稿)和《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相关规定。名称变更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变更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称。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变更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名称及对《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二次修订稿)和《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二次修订稿)等文件相关名称部分予以修改,不会对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公司代码:603716　　公司简称:塞力斯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温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静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83,049,081.35	3,007,056,485.88	2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5,958,183.37	1,489,172,773.28	8.5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92,556.59	-53,870,358.51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56,740,884.56	1,309,646,265.38	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23,409.20	88,822,898.66	-6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832,115.96	88,459,661.19	-62.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	5.39	减少 3.4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5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45	-66.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9,767.88	225,509.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7,856.70	3,073,677.34	主要系高新及黄鹤英才等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638.9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262.90	-10,523,894.31	主要系疫情期间对外捐赠物资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36,283.42	1,033,622.51	
所得税影响额	162,465.00	1,907,739.08	
合计	960,069.06	-4,208,706.7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77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82,183,492	40.06	0	质押	45,543,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温伟	9,634,208	4.70	8,580,008	质押	7,40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高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能汇实专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 号	9,221,709	4.50	0	无	0	其他
沐阳天沐补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舟山天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64,465	3.93	0	质押	0	其他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802,839	3.32	0	无	0	其他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华润医药(汕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35,006	3.14	0	无	0	其他
曲明彦	3,105,000	1.5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长昕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145,002	1.05	0	无	0	其他
SPILLO LIMITED	1,379,406	0.67	0	无	0	其他
杜恒	1,156,000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82,183,492	人民币普通股	82,183,492			
上海高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能汇实专项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 号	9,221,709	人民币普通股	9,221,709			
沐阳天沐补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舟山天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64,465	人民币普通股	8,064,465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6,802,839	人民币普通股	6,802,839			
深圳市华润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华润医药(汕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35,006	人民币普通股	6,435,006			
曲明彦	3,1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5,000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财通基金-长昕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145,002	人民币普通股	2,145,002			
SPILLO LIMITED	1,379,406	人民币普通股	1,379,406			
温伟	1,05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200			
杜恒	1,1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温伟为天津市瑞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其 66.06%的股权。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说明
一、资产及负债				
应收款项融资	5,438.40	1,412.17	285.11	本期收到的银行票据
其他流动资产	448.66	1,386.83	-67.65	主要系待抵税金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	-100.00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无形资产	2,854.51	1,132.76	152.00	主要系可转债研发办公大楼及仓储建设项目新增土地使用权的影响
长期待摊费用	6,353.92	4,631.67	37.18	当期系仓库及实验室装修影响
长期借款	23,000.00	5,000.00	360.00	主要系公司调整融资结构影响
应付债券	445,103,193.28		不适用	主要系 2020 年 8 月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成功的影响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15.23	1,064.23	-42.19	子公司完成对赌业绩,实施职工奖励影响
递延收益	381.07	32.50	1,072.54	主要系分期确认收益影响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9 月	变动比例(%)	备注
管理费用	11,412.20	8,660.25	31.78	主要系股权激励及合并影响
财务费用	3,710.15	2,614.19	42.00	主要系发行可转债新增财务费用
信用减值损失	-2,100.09	-565.74	271.21	应收款帐预提风险准备金
营业外收入	68.83	19.19	258.67	主要系非经常偶发性补助影响
营业外支出	1,086.22	279.67	288.39	主要系疫情期间对外捐赠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9.26	-5,387.04	250.64	主要系业务拓展速度加快,备货增加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77.35	15,770.97	275.23	主要系发行可转债收到现金的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温伟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20-083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豁免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10 月 29 日,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相关承诺的议案》,同意公司豁免在《关于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中做出的"自本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完成且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2018 年 6 月 5 日至 2021 年 6 月 4 日),不参与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等类金融业务"相关承诺(以下简称"原承诺")。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原承诺出具背景及履行情况

公司在 2017 年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申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时,证监会在《关于武汉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中问及:"申请人与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签署合作协议,拟发起设立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公司或其关联方认缴金额不低于基金总额的 20%。请申请人明确该投资计划及类金融业务的后续安排。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在该反馈意见回复中论述了上述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且于 2017 年 10 月 18 日终止了与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合作,并作出承诺:"自本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完成且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参与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等类金融业务"。

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项目已完成,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07,608,016.80 元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到账,所募集资金严格按照 2017 年非公开发行预案对募集资金计划投资的项目持续投入中。2018 年公司 IVD 集约化业务迭代升级为 SPD 集约化业务,将本次募集资金中部分拟投入"扩大医疗检验集约化营销及服务业务规模项目"(IVD 集约化业务)募集资金变更投入到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业务项目,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累计已投入 325,752,997.19 元。公司一直严格遵守承诺,未参与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等类金融业务,更未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类金融业务。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该承诺仍在履行中。

二、豁免承诺的原因

1、为抓住投资窗口期的现实需求

公司目前以 SPD 业务及区域检验中心业务模式布局医疗器械产业终端,在目前国家大力鼓励国产替代的背景下,通过公司多年的行业资源积累,目前在与多家医疗器械产业上游先进技术企业保持良好投资洽谈,相关企业目前估值处于理想区间,公司迫切希望抓住投资机会。

2、直接投资资金规模较大可能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受疫情影响,公司一季度业绩受到严重影响,若直接投资,资金规模较大可能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因此,公司拟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充分利用专业投资团队和融资渠道,通过各种金融工具和手段放大投资能力。

三、豁免承诺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豁免相关承诺事项,是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审慎做出的决定,有助于提高公司综合发展能力,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豁免后,公司将继续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照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接受中小股东及公众的监督。

四、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相关承诺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相关承诺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申请豁免上述承诺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自身及当前行业变革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上述豁免承诺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豁免相关承诺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申请豁免上述承诺,充分考虑了公司自身及当前行业变革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上述豁免承诺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因此一致同意通过上述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745　　证券简称:木林森　　公告编号:2020-125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清焕、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宝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242,087,511.90	34,799,224,779.78	-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862,226,739.15	10,338,332,493.70	24.4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03,845,022.64	-6.51%	11,731,163,888.13	-1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9,057,512.33	55.42%	689,125,951.14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37,967.60	-98.22%	-65,479,631.55	-12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5,073,623.42	96.34%	1,294,234,804.20	141.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52.17%	0.53	-1.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52.17%	0.53	-1.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3%	0.74%	5.60%	-1.4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780,326.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2,163,905.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397,256.7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8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037,422.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1,578,346.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9,862.67	
合计	754,605,582.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清焕	境内自然人	45.99%	682,534,600	560,144,650	质押	184,050,000
义乌和谐明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8%	106,530,454	0		
太仓承源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	64,588,699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8%	47,163,672	0		
中山市小榄镇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28,630,600	0	质押	18,630,60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其他	1.01%	15,000,000	0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71%	10,473,699	0		
郭桂萍	境内自然人	0.68%	10,050,700	0		
马黎清	境内自然人	0.66%	9,810,818	0		
魁北克储蓄投资集团	境外法人	0.66%	9,773,1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孙清焕	122,389,950	人民币普通股	122,389,950
义乌和谐明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530,454	人民币普通股	106,530,454
太仓承源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588,699	人民币普通股	64,588,69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7,163,672	人民币普通股	47,163,672
中山市小榄镇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8,63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630,60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